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17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集团”）发来的《关于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函》，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关于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股权划转的函》，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福建能源集团与福建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整合重组，组建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化集团”），福建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福建能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福建能化集团，福建能源集团股权无偿划转至福建能化集团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福建能化集团通过福建能源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20,338,9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6%。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福建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仍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7日